

# 109 年國產米糧績優企業表揚選拔須知

109/07/08

## 壹、宗旨

為表揚使用國產米穀粉績優卓越單位，以鼓勵食品業界運用國產米穀粉開發新型態米食製品，拓展多元米食消費通路，落實稻米產業永續經營之目標，特訂定本須知。

## 貳、辦理單位

- 一、主辦單位：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以下簡稱本署)。
- 二、執行單位：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以下簡稱穀研所)。

## 參、表揚對象

- 一、報名單位於推動「國產米穀粉」利用，有效提升使用量績效卓著者，經評審為優良者，給予表揚，並頒贈獎牌或其他適當之獎勵。

- 二、本選拔活動表揚類別如下：

(一)原料供應商類：以國內生產之稻米(或公糧稻米)為原料，產製國產米穀粉並對外流通販售之單位。

(二)食品產業類：將國產米穀粉融入產品研發應用，並將產製之米穀粉製品對外流通販售之單位。

本選拔活動所稱「國產米穀粉」，係指以國內生產之稻米(或公糧稻米)為原料，透過自行磨製或採購取得之米穀粉。

- 三、國產米穀粉使用計算期間：107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肆、參選資格條件

- 一、依法設立登記滿二年且尚營運中，自報名截止日前二年內未曾發生重大法律違規(包含環保、稅務、勞動條件、職業安全衛生及食品安全)之情事。

- 二、最近兩年內於同一生產製造場域(工廠地址)確實有營運情形者。

- 三、米穀粉使用事蹟須以最近二年仍持續執行者。

- 四、報名限制：

(一)同一米穀粉使用事蹟不得分別以不同單位名義報名；同一企

業如有多個分廠或分公司者，得選派分廠或分公司代表參選，惟當年度以一個分廠或分公司為限。

(二)不得有非法取得稻米原料之行為，違反者取消其資格，五年內禁止報名參加。

#### 伍、表揚名額與獎勵方式

一、符合表揚之單位，評選名額視報名單位多寡，得彈性調整，未達標準者從缺。

(一)報名單位分為原料供應類及食品產業類，並按其報名比例之分配名額評選。

(二)依分類別審查，每類別錄取報名單位數百分之五十，並以 5 個單位為上限，報名單位皆未達審核標準者可從缺。

(三)報名單位數超過 30 個單位之類別，經評審委員會議討論，得增加錄取名額，惟每類別總錄取以 10 個單位為限。

二、獎項及獎額：評分結果各組之前 5 名頒予「卓越貢獻獎」獎牌，共計 10 名。

三、參與「國產米糧績優企業表揚頒獎典禮」

(一)獲選為本年度國產米糧績優企業者，由本署長官頒發獎牌公開表揚，並於現場展示獲獎者之國產米穀粉相關產品，吸引媒體關注及報導，達向各界推廣宣傳之效果。

(二)本署另將函邀各大零售通路、電子商務平臺業者參與頒獎典禮，協助獲獎者與通路商進行洽商媒合，以拓展多元銷售管道。

四、媒體行銷宣傳：透過本署「米糧俱樂部」或相關行銷推廣計畫，協助獲獎者產製之相關產品行銷推廣，並可享網路、報紙、雜誌等媒體曝光之機會，提升國人對國產米穀粉產品之認同感，促進稻米加工產業消費量。

#### 陸、報名方式及參選準備資料

一、本選拔活動採通訊報名，報名單位於 109 年 10 月 8 日前(親送或以郵戳為憑)，檢具報名相關文件一式六份並將資料電子檔燒錄光碟一份(或隨身碟 1 份)送達【249 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三段 223 號「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 吳美慧小姐收】，逾

期不受理。

- 二、應檢附報名文件如下，倘文件為影本資料，請加蓋「與正本相符」章及公司大小章，(相關資料格式請參考附件)。
- (一)報名表(附表一)。
  - (二)米穀粉使用事跡摘要表(附表二)
  - (三)分項米穀粉使用事績成效資料表(附表三)
  - (四)公司行號應附公司登記證明文件(登記機關核准公司登記之核准函、或公司登記表、或列印「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之公司登記資料查詢網站之「公司基本資料」均屬之)、工廠登記證、營利事業登記證影本。
  - (五)米穀粉使用之相關佐證文件(如採購契約、發票、出貨單等文件影本)。
  - (六)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書影本 1 份；單位淨值為無負值之證明文件影本 1 份。
  - (七)過去三年內稻米原料或米穀粉購買憑證。
  - (八)以上申請資料以牛皮紙袋包裝，郵寄時以油性筆在牛皮紙袋封面、光碟片(或隨身碟)上，分別註明單位名稱及【參加「米穀粉加工應用績優行銷推廣競賽活動」徵選】字樣。
- 三、受理方式：採郵寄送件者，經「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掛號郵寄方式，以交郵當日之郵戳為準；採親送或非透過「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之掛號郵寄者，以穀研所，收文日期為準(收件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 四、補件時間：申請資料若有缺漏或錯誤，穀研所將以 e-mail 及電話通知 3 個工作天內，以親送或函送方式送達前述收件地址，始完成補件；若逾限未補齊，即視為自行棄權。

#### 柒、評選方式：

- 一、分類別進行資格審查及複審兩階段選拔：
- (一)資格審查：由穀研所依本須知第肆點規定之資格條件進行審查。
  - (二)複審：由穀研所邀請本署有關人員、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聘任委員五人以上組成評審小組，依評分基準(如附表

四)以書面審查方式，遴選每類得獎單位至多 10 名表揚。

二、如有嚴重災害、重大事故或傳染病〔如：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等情事致評選方式變動，由本署另行公告之。

#### **捌、配合事宜**

一、報名本選拔活動所提送之所有資料，列為存檔備查資料，恕不退還。

二、獲獎者有配合提供績優事蹟、照片、活動錄影以及參與米穀粉績優使用頒獎典禮之義務。

三、獲獎者於國產米穀粉使用績優選拔活動提供之效益說明資料(包含米穀粉使用成果敘述之文字、相片等資料)，主辦單位得無償使用於相關平面、電子媒體及網站，以擴大宣導政府推廣米穀粉加工應用之成效。

四、獲獎單位所提供之任何平面及電子文件資料不得侵害他人權利或著作財產權，若違反上述情事者，主辦單位不連帶承擔相關法律或賠償責任。

玖、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本署保留最終核准與否及計畫變更/修改或終止本計畫之權利，如有變動另以公文通知。

#### **壹拾、本案聯絡人：**

有關本選拔之諮詢、參選等事宜，請洽：財團法人中華穀類食品工業技術研究所，研究發展組吳美慧小姐，電話 02-26101010 分機 228，電子郵件信箱 mei.wu@cgprdi.org.tw，地址：新北市八里區中山路三段 223 號。

## 國產米糧績優企業-報名表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報名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供應組； <input type="checkbox"/> 產業組					
一、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如為選派分廠/分公司報名需載明分廠/分公司名稱。			負責人(法定 代表人)	姓名： 職稱：
統一編號		登記證字號			
核准設立日期		營業額	新臺幣 元	資本額	新臺幣 元
員工人數	人	公司電話		傳真	
營業登記地址	□□□□□				
通訊地址	□□□□□				
代表網址					
國產米穀粉原料來源	<input type="checkbox"/> 原料供應類：糧商(或供應商)名稱：_____；稻米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粳種， <input type="checkbox"/> 秈種， <input type="checkbox"/> 糯種。 <input type="checkbox"/> 食品產業類：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研磨：糧商(或供應商)名稱：_____；稻米品種： <input type="checkbox"/> 粳種， <input type="checkbox"/> 秈種， <input type="checkbox"/> 糯種。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採購：米穀粉供應商名稱：_____。				
近2年稻米使用總量	<input type="checkbox"/> 米穀粉_____ (公斤/月)； <input type="checkbox"/> 稻米原料_____ (公斤/月)。				
主要產品或營業項目 (可另行提供公司簡介 資料)	1. 2. (欄位不足者，請下拉)				
二、主要聯絡人					
部門名稱		聯絡人姓名			
職稱		公務電話	( )分機		
手機號碼		電子信箱			
三、資料檢核					
<p>本單位為參選國產米糧績優企業，特此聲明最近2年內未曾發生重大法律違規(包含環保、稅務、勞動條件、職業安全衛生及食品安全)之情事，並承諾所有依據評選原則繳交之文件均為真實且無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p> <p>如經發現有虛偽、隱匿或在審查過程中發生重大法律違規之情事，本單位同意主辦單位駁回其申請，或取消其評選、得獎資格，並追回所獲獎項。</p>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以上聲明					

--	--

 公司章及負責人章

## 國產米糧績優企業-米穀粉使用事績摘要表

一、國產米穀粉加工應用及效益				
產品類別		具體銷售實績及鋪貨通路		
1. 業務用(家庭用)米穀粉		(1) 流通之產品品項共__款，包含：_____ (2) 鋪貨通路： <input type="checkbox"/> 實體通路，共__個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量販店名稱：_____ (如：家樂福、大潤發…)，共__處銷售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型量販店(如：全聯、里仁…)，共__處銷售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便利商店、超商(如：7-11、全家…)，共__處銷售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電商通路： <input type="checkbox"/> 蝦皮購物 <input type="checkbox"/> PChome 網路家庭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MOMO 購物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露天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奇摩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博客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共__個據點		
2. 米穀粉加工製品		(1) 流通之產品品項共__款，包含：_____ (2) 鋪貨通路： <input type="checkbox"/> 實體通路，共__個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量販店名稱：_____ (如：家樂福、大潤發…)，共__處銷售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中小型量販店(如：全聯、里仁…)，共__處銷售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便利商店、超商(如：7-11、全家…)，共__處銷售據點 <input type="checkbox"/> 電商通路： <input type="checkbox"/> 蝦皮購物 <input type="checkbox"/> PChome 網路家庭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MOMO 購物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露天拍賣 <input type="checkbox"/> 奇摩平台 <input type="checkbox"/> 博客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共__個據點		
二、國產米穀粉使用成效				
年份	近兩年國產米穀粉使用總量(或供貨總量)	稻米原料採購量(公斤)		近兩年國產米穀粉製品銷售總量=銷售金額*銷售數份數
		稻米	折算米穀粉	
107	公斤			新臺幣 元
108	公斤			新臺幣 元
小計	公斤			新臺幣 元
109年6月止	公斤			新臺幣 元
合計	公斤			新臺幣 元

備註1：國產米穀粉使用事蹟與效益，請另附詳細事實說明及相關佐證文件(附表三)。

(所附資料須註明國產米穀粉使用事蹟年期與現況等資料)。

備註2：本表不敷使用時，可自行調整或影印。

附表三

## 國產米糧績優企業-分項米穀粉使用事績成效資料表

產品名稱：														
產品簡介： (請簡述產品研發、特色簡介、產品規格、米穀粉含量(%)等內容，其中米穀粉含量請以重量百分比顯示)														
產品銷售期間		年 月 至 年 月						近兩年國產米穀粉 使用總量(公斤)						
銷售 實績	一、產品銷售概況(簡述該項產品於流通各大零售據點之銷售情形)													
	二、產品銷售情況表 (單位：元，新臺幣)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07年													
	108年													
	小計													
109年6月止														
合計														
米穀粉 使用 實績	一、國產米穀粉使用概況(請詳列計算各項具體成效(如米穀粉使用量、銷售金額)之過程，單位並換算成為總使用量「萬噸/年」。)													
	二、產品產能(量)													
	年度	製程總米穀粉使用 量(公斤/年)(A)			產品產能 (公斤/年)(B)			單位產品米穀粉使用量 (公斤/單位產品)(A/B)						
	107年													
	108年													
	小計													
109年6月止														
合計														
三、國產米穀粉使用情況表 (單位：公斤)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合計	
107年														
108年														
小計														
109年6月止														
合計														

備註：

- 一、請單位依國產米穀粉使用之事實(包括產品研發、曾獲獎項)與效益(包括米穀粉使用量、銷售效益)詳細說明使用成果。
- 二、應檢附米穀粉使用相關成果之佐證文件(如發票、採購合約及出貨單等憑證)及圖片等資料。
- 三、報名單位欲為本選拔活動計算之米穀粉使用績效，均須填寫本表。

附表四

## 國產米糧績優企業評分基準

評審項目	指標項目內涵	權重%
1. 總米穀粉或原料稻米使用量	依照廠商製程之原料使用量評分	30
2. 產品多元性	依照產品品項數量為評分標準	25
3. 2年內米穀粉使用成長率	107-108年米穀粉使用成長率	10
4. 通路普及度	包含電商通路、量販店、便利商店...等，以通路據點數量為評分標準	15
5. 相關事蹟	產品研發能力、曾獲相關獎項、是否曾參加或辦理米穀粉推廣活動、未來銷售規劃等	10
6. 推廣措施	配合政府政策辦理米穀粉推廣活動	10